

臺中榮民總醫院 徵才公告

徵才單位	臺中榮民總醫院眼科部
職 稱	專任研究助理(護理師)
名 額	1人(得依需要列備取2名,儲備期限 6 個月)
上網期間	民國114年2月6日至民國114年2月20日
資格條件	1. 國內、外專科(含)以上護理相關科系畢業(取得護理師證書)。 2. 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六條規定,總成績分數相同者且為退除役官兵者,優先錄用。 3. 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,加總分百分之五,惟須經本院評定與適任之工作能力者始得錄用。
工作項目	1. 數據收集與管理,配合研究團隊進行資料處理。 2. 蒐集、整合並維護眼科部臨床數據資料庫,確保完整性與準確性。 3. 研究計畫執行、協助臨床數據整理與分析。 4. 文書與倫理審查,協助研究計畫及IRB申請作業。 5. 協助門診收案及基本篩檢,有相關經驗者或具護理師執照者尤佳。 6. 查閱與整理病歷,確保符合倫理規範與資料保護要求。 7. 其他研究支援及執行主管交辦事項。
薪資範圍	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13年5月27日輔人字第1130037654號函核定『契約人員薪資表』規定支薪
工作地點	台中市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本院眼科部
考試地點	另行通知
甄試項目	1. 筆試(50%),面試(50%)。 2. 甄試總成績若未滿70分,則不符合錄取標準,不予錄取。
甄試時程	筆試、面試日期:於考前以電話另行通知。
聯絡方式	1. 請檢附報名履歷表、畢業證書、國民身分證、考試及格證書、護理師證書、其他專業證(照)書、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等相關文件影印本,報名日期自民國114年2月6日至民國114年2月20日截止收件,以掛號郵寄至407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1650號眼科部。或e-mail至。(報考資料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送達、逾期不予受理。) (1)聯絡人:吳小姐 (2)聯絡電話:04-23592525 轉83636 2. 審查符合報考資格者,另行通知參加甄試,資格條件不符者恕不通知或退件。 3. 報名者如為院內現職人員,應經現職單位主管同意,並檢具主管同意書。 4. 報名人員應檢附之資料,如有闕漏,請依通知之期限內補正,如有刻意隱瞞情形,納入甄選評比考量。 5. 儲備期限: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6個月,期間單位內如有與本公告相同職稱、性質相近之職缺,則依序遞補。 6. 請務必留下可聯絡到的電話或手機。
備註	1、請攜身分證正本應考。 2、開始考試後,逾 10 分鐘(含)不得進入考場。